

正本

電子交換失敗補紙本
已電子交換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66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66號2樓
承辦人：俞俐維
電話：(02)29506206 分機801
傳真：(02)29506552
電子信箱：ak1261@ntpc.gov.tw



100

臺北市中正區光復里博愛路38號8樓

受文者：皇翔建設股份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24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城更字第108422003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

01

HDC10810057

主旨：修正本府108年10月8日新北府城更字第1084219069號函檢送「擬訂新北市新莊區文德段508地號等53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暨權利變換計畫案」第3次都市更新暨都市設計聯審專案小組會議紀錄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本府文化局108年10月18日新北文資字第1081907222號函辦理。

(一)有關指揭會議紀錄柒、相關單位意見二、新北市政府文化局(含書面意見)(一)2修正為：「請實施者依古蹟修復及再利用辦法，本案後續規劃設計書圖及再利用計畫皆需送主管機關本府審查，經核准後執行工程。規劃設計、監造應有執行主持人1人，請參閱上開辦法第10條規定。」，其餘內容不變，其完整會議紀錄可逕上本府城鄉發展局網站(<http://www.planning.ntpc.gov.tw/>)熱門服務項下之各項文件下載功能下載。



正本：孫委員振義、賀委員士庶、江委員明宜、江委員晨仰、陳委員麗玲、游委員適銘、涂委員靜妮、康委員佑寧、曾委員漢珍、謝委員旭昇、潘委員一如、湯委員潔新、廖委員國誠、新北市政府財政局、新北市政府警察局、新北市政府警察局新莊分局、新北市政府文化局、新北市政府水利局、新北市政府工務局、新北市政府交通局、新北市政府養護工程處、新北市新莊區公所、新北市立新莊國民中學、新北市政府綠美化環境景觀處、新北市政府交通局停車管理科、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都市設計科、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都

市計畫科、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都計測量科、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住宅發展科、新北市政府都市更新處更新發展科、莊幹事雅竹(工務局)、周幹事宏彥(工務局)、楊幹事展昀(交通局)、梁幹事瑋真(財政局)、陳幹事憶萍(地政局)、廖幹事育珍(地政局)、許幹事仁成(開發科)、呂幹事國勝(都設科)、劉幹事柔妤(測量科)、皇翔建設股份有限公司、長豐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三門聯合建築師事務所

副本：游克貽、李俊傑、吳惠敏、陳金水、王怡清、新莊老街永續觀光產業發展聯盟、楊雨青、張繼元、台灣綠色酷兒協會、蔣議長根煌、蔡議員淑君、陳議員明義、蔡議員健榮、陳議員文治、鍾議員宏仁、宋議員明宗、陳議員科名、賴議員秋媚、黃林議員玲玲、何議員淑峯、新北市新莊區榮和里辦公處、新北市新莊區文德里辦公處、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不動產估價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都市更新學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地政士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估價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政府都市更新處政風室、新北市政府都市更新處

市長侯友宜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